

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：

這個世界那有醫生出錯,但歸咎於美容師的道理呀?明明很有上報的醫療事故都是醫生的過失，政府就立法將高能量儀器劃分給醫生做，是映射美容師的專茶資格不及醫生所以要率先被規管嗎？

謝謝